

台山市农业农村局 台山市财政局文件 台山市科工商务局

台农农〔2020〕236号

转发关于开展农业机械报废更新补贴的通知

各镇（街）政府（办事处）：

为加快我市老旧农业机械报废更新，进一步优化农机装备结构，促进农机安全生产和节能减排，现将江门市农业农村局、江门市财政局、江门市商务局《转发关于开展农业机械报废更新补贴的通知》（江农农〔2020〕146号）转发给你们，并就开展我市农业机械报废更新补贴工作提出如下具体要求，请一并贯彻执行。

一、加强政策宣传。

请各镇（街）积极做好农机报废补贴的宣传组织工作，鼓励和引导农业机械以旧换新和升级换代，促进节能、环保、安全的农业机械推广应用。

二、强化监督管理。补贴对象、补贴机具种类、报废条件及补贴标准严格按《转发关于开展农业机械报废更新补贴的通知》

要求执行。

三、操作流程

(一) 申请报废

机主携带符合报废条件的材料到各镇（街）提出报废申请。各镇（街）对申请报废的机具进行信息确认，在核对机主及其报废农机的信息后，发放《报废农业机械回收确认表》（一式三份，以下简称确认表）。

(二) 报废旧机

1. 企业回收。机主自愿将拟报废的农机交售给回收企业，同时提交符合报废条件的材料和《农机报废补贴申请承诺书》。回收企业对机主信息和待报废农机状况（须主要部件齐全）核实无误后，在《确认表》上签字、盖章。向机主出具《确认表》第二联（机主存查联）和第三联（用于申领补贴联）。

2. 拆解销毁。回收企业严格按《转发关于开展农业机械报废更新补贴的通知》要求进行拆解销毁。

(三) 注销登记

纳入牌证管理的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回收后，机主须持《确认表》和相关证照，到当地负责农机牌证管理的机构依法办理牌证注销手续。相关机构核对机主和报废农机信息后，在《确认表》上签注“已办理注销登记”字样。

(四) 兑现补贴

机主凭有效的《确认表》和身份证明，到各镇（街）填写《农机报废补贴申请表》。市农业农村局、市财政部门按职责分工进

行审核，财政部门及时向符合要求的机主兑现补贴，按农机购置补贴资金拨付方式从农机购置补贴资金中拨付给机主。

我市农机报废更新补贴联系电话

农机报废更新补贴政策咨询电话：0750-5532798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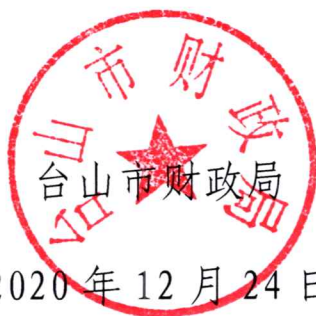
农机报废更新补贴工作受理单位：各镇(街)政府(办事处)、
台山市农业农村局，电话：0750-5532798。

农机报废更新补贴工作举报电话：0750-5532798(农业农村局)
、0750-5525430(市财政局)0750-5525828(市科工商务局)

农机报废更新补贴网上举报电子邮箱：tssnyj@jiangmen.gov.cn

市农机报废回收企业：江门市物资股份有限公司报废汽车回收
台山经营部；地址：台山市台城镇北坑村委会和乐村门口洞之
7号。(联系人：邝绮雯、联系电话：0750-5611082、13725968727)

农机牌证管理机构：市农业机械安全监理站；地址：台山市
台城镇舜德路140号，联系电话：07505523422。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台山市农业农村局办公室

2020年12月24日印发

